

附表 16

广东培正学院自主创业休学学生的创业指导申请表

填表日期：

编号：【 】

姓名		性别		学号	
二级学院		专业		本人联系电话	
休学创业时间		家长联系电话			
邮寄住址				邮编	
问题描述： 年 月 日					
解决方案： 负责人签名： 年 月 日					
创新创业教育学院意见： 审批： 年 月 日					
反馈结果： 本问题的解决方案于 年 月 日以 方式，由 负责告知本人。 经办人： 年 月 日					
备注：1. 此表一式四份，学生本人、指导教师、创新创业教育学院和教务处各 1 份。 2. 填写不够，可另附纸张。					